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2. 2017 年 8 月 29 日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。
3. 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。郑晓彬、张留锁、张勇、梁文董事和刘汴生、王京宝、刘振独立董事共 7 人出席了会议。
4. 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工作报告暨下半年总体工作思路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报告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报告获得通过。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民生银行流资授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为增加上市公司银行授信储备，有效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同意以信用方式向民生银行申请 5 亿元授信额度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

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全文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兑现高管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及奖励的提议》

公司董事长郑晓彬、董事总经理张留锁、董事副总经理张勇、职工董事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梁文回避表决，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果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，高管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及奖励总额确定为 330.375 万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高管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公司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31 日